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黃怡靜

電話：06-2991111#8118

電子信箱：ych545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90297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所送「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財務結算收支明細表及相關附件」乙案，本府予以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重劃會109年4月9日溪東重字第023號函。

二、查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45條規定：「自辦市地重劃於抵費地全數出售前，理事會應先辦理結算，並報請直轄市或縣（市）政府備查後公告。前項公告應張貼於重劃區適當位置、當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及村（里）辦公處之公告牌。」本案備查後，請依前開規定辦理公告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